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尖扎县水利队：

- 1、遵守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理论业务知识学习，熟练掌握与本专业有关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 2、在总工程师的指导下，承担小型水利工程的勘测设计工作。
- 3、负责本专业技术工作，承担编制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实施方案以及项目的审核、审查工作。
- 4、承担项目工程的勘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管理及项目评价等工作。
- 5、承担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短、中、长期的规划和设计工作。
- 6、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业务工作。
- 7、对工程项目施工进行有效控制，执行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积极推广应用新技术，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
- 8、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安排，协助政府搞好防汛抗旱工作，抓好防汛抗旱管理、组织、调度、宣传。对重要水利工作实施防汛抗旱调度，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尖扎县水管站：

- 1、抓好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督查辖区水利工作的开

展和完成情况。

2、安排实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辖区饮水安全工作，并对本地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及水库安全运行、防洪蓄水等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

3、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人蓄饮水，节水灌溉和农村水利供水工作。

4、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安排，协助政府搞好防汛抗旱工作，抓好防汛抗旱管理、组织、调度、宣传。对重要水利工作实施防汛抗旱调度，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5、负责乡镇农田灌溉和水费征收工作。

6、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河长制”方案，对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相关部门和下一级河长履职情况进行督导，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激励问责，协同推进各项工作。

7、负责县水利局下达的各项业务；完成本县分配的其他任务。

8、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促进农业节水和农业生产方式转变、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稳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构职能

根据尖扎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县公路工程队和县水电工程队的通知》（尖政[1985]39号）和尖扎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县水利管理站的通知》（尖政[1982]20号），设立尖扎县水利队和

水管站。水利队现法人代表冯建明，水管站现法人代表更尕。

（二）、编制及实有人员情况

水利队机构设置：尖编办发[2008]06号文件核定我县水利队编制数为19名，实有人数18个。其中职员4名，专业技术人员9名，工人1名，见习人员4名。学历大专以上的5名，大专9名，中专2名，高中2名。尖扎县水利站属股级机构，为水利局下属单位，均为全额拨款事业机构。

水管站机构设置：尖编办发[2008]06号文件核定县水管站核定编制数12人，实有12名。其中职员1名，专业技术人员9名，工人2名。学历大专以上的5名，大专6名，初中1名。尖扎县水管站属股级机构，为水利局下属单位，均为全额拨款事业机构。

附表：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尖扎县水利队
2	尖扎县水管站
3	

第二部分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4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98.46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社会保障基金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366.82	366.82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1.64	31.6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98.452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98.46	398.46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398.46	398.46	
			合计	398.46	398.46	
213			农林水支出	366.82	366.82	
213	03	01	水利行政运行	20.17	20.17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346.66	346.66	
213	03	12	水质监测			
213	03	14	防汛			
213	03	15	抗旱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	31.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64	31.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784.02	784.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7.16	357.16	
	01	基本工资	93.05	93.05	
	02	津贴补贴	170.58	170.58	
	03	职工个人取暖费	12.96	12.96	
	13	住房公积金	31.64	31.64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89	61.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7	20.17	
	01	办公费	3.08	3.08	
	05	水费	0.84	0.84	
	06	电费	1.68	1.68	
	07	邮电费	0.09	0.09	
	08	办公取暖费			
	11	差旅费	5.60	5.60	
	13	维修（护）费	1.12	1.12	
	17	公务接待费	0.56	0.56	
	28	工会经费	5.28	5.28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	1.36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6	0.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0	8.20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3	退职（役）费			
	4	生活补助	8.20	8.2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备注：此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此表为空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8.4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98.46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366.82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1.6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98.4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98.46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8.46	支 出 总 计	398.46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6.82		366.82							
213	03	01	水利行政运行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13	03	12	水质监测										
213	03	14	防汛										
213	03	15	抗旱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64		31.64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98.46	398.46					-0.01
2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6.82	366.82					-0.02
213	03	01	水利行政运行	346.66	346.66					-0.01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0.17	20.17					
213	03	12	水质监测							
213	03	14	防汛							
213	03	15	抗旱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64	31.64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13	03	12	水质监测											
213	03	14	防汛											
213	03	15	抗旱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8.4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00.73 万元，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2018 年预算安排 398.46 万元，其中：（213）农林水支出（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17 万元，（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46.66 万元；（221）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31.64 万元。

二、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98.4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01.46 万元，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林水（213）支出 366.82 万元，占总支出 92%；住房保障（221）支出 31.64 万元，占总支出 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13（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2018 年预算数为 366.8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94.42 万元，正常 26%。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其中：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支出 20.1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各类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维修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办公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 346.6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支出、津贴补贴等支出。

2、221（住房保障支出）221020（住房公积金支出）31.6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6.3 万元，增长 20%。主要由于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

三、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8.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8.3 万元，主要包括：21301 基本工资 93.05 万元、21302 津贴补贴 170.58 万元、21306 生活补助 8.2 万元、21315 住房公积金 31.64 万元、21317 职工个人取暖费 12.96 万元、2131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89 万元。

公用经费 20.17 万元，主要包括：21302 办公费 3.08 万元、21303 水费 0.84 万元、21304 电费 1.68 万元、21306 邮电费 0.09 万元、213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 万元、21308 差旅费 5.6

万元、21310 维修（护）费 1.12 万元、21314 公务接待费 0.56 万元、21316 工会经费 5.28 万元、2131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6 万元。

四、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9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23 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6 万元，增加 0.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6 万元，增加 0.08 万元。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7 年增加 0.23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由于今年汛期期间尖扎县雨水量过多，单位因业务需要车辆下乡繁多，所以致使业务接待费及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

五、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3 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21)。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796.92 万元。

七、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收入预算 398.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8.4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八、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 2018 年支出预算 398.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4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农林水支出：

农林水（213）支出预算数为 366.8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94.42 万元，增长 26%，主要是水利行业业务管理和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为 0.7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水利队水管站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4.5 万元。固定资产总额为 123.15 万元，不存在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尖扎县水利队水管站无绩效目标管理考核任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

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行政运行（213030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各类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维修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办公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水利工程建设（2130305）：主要用于小型农田水利渠道维修

水质监测（2130312）：主要用于水质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及进行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布水质公告。

防汛主要用于防汛业务支出（2130314）：有关事项防汛物资购置、防汛通讯设施设备、网络系统、防汛值班、水情报讯、水毁修复、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抗旱（2130315）：主要用于反映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修订、抗旱物资购置保护、抗旱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抗旱应急工程维护及抗旱组织的补助等。

农村人畜饮水（2130335）：主要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

等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2210201):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支付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